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0,000.00 万元至 20,1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10,622.05 万元至 10,722.05 万元，同比增长 113.27%至 114.33%。

2、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17,900.00 万元至 18,00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10,016.67 万元至 10,116.67 万元，同比增长 127.06%至 128.33%。

（三）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 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377.95 万元。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883.33 万元。

三、 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前三季度，公司紧抓项目建设进度，利用自有资金建设的一条“1,000 吨一氧化碳分离与净化专用分子筛生产线”和利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的“9,000 吨高效制氢制氧分子筛生产线”于 2021 年上半年完成建设并投产；以及公司募投项目“吸附材料产业园（三期）”中的部分生产线于 2021 年第三季

度陆续建设完成。新建产能的逐步释放，以及公司品牌影响力的进一步提升，均带动了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

四、 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 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预计季度净利润将实现扭亏为盈、出现负值、预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上升或下降 50%以上的，将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业绩预告公告格式指引要求自愿性披露业绩预告。

特此公告。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